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070017 号

建 设 地 点 西藏自治区改则县

验 收 单 位 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08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 镁矿开采工程	行业 类别	露天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 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西藏自治区水利厅 藏水保[2011]35号，201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西藏自治区水土保持局、2018年9月19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工程建设起止时间	2007年4月~2007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创江水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本项目在前期工作开展阶段以“改则县吉布茶卡矿点硼镁矿开采工程”作为该项目的项目名称，2011年12月，西藏自治区水利厅以“藏水保[2011]35号”对“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初设阶段）进行了复函，批复的项目组成中包括四部分内容，即采矿场、堆矿场、办公生活区和生产道路。本项目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设置了5处取土场，原方案设计中无取土场，建设单位针对取土场情况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差异，补充并完善了取土场变更设计。本工程实际项目组成包括采矿场、堆矿场、取土场、办公生活区和生产道路共五部分内容。2018年9月，建设单位开展了自主验收工作，并取得了自主验收报备证明文件。2019年，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以“藏水农（2019）105号”提出了整改意见，要求整改后重新组织验收。2020年4至2020年5月，建设单位进行了措施整改，并按照规定重新组织验收工作。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2020年8月28日，建设单位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51号倍特康派大厦26楼会议室重新组织并主持召开了“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众望安全

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四川创江水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含变更，下同）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施工单位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等代表共 9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补充完善后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补充完善后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补充完善后的《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观看了现场视频和照片，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设计）、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位于西藏自治区改则县麻米乡境内，矿山中心点地理坐标：东经 $83^{\circ} 59' 10''$ ，北纬 $32^{\circ} 01' 22''$ 。矿区面积 13.9285km^2 ，矿体长约 $200 \sim 750\text{m}$ ，开采矿层平均厚度 $0.78 \sim 1.84\text{m}$ ，开采标高在 $4470 \sim 4640\text{m}$ ，区域矿产以硼镁矿为主。矿石生产规模为 1 万 t/a ，设计资源储量 60.8984 万 t ，服务年限 53 年，工程已于 2007 年建成，并于 2015 年 10 月暂停开采。工程于 2007 年 4 月开工，2007 年 10 月完工并投入开

采试运行，工程建设实际完成总投资 37.62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 年 12 月 20 日，西藏自治区水利厅以《关于〈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水土保持报告书〉的复函》（藏水保[2011]35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395.64hm²。

根据批复水土保持方案，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包括四部分建设内容：采矿场、堆矿场、办公生活区、生产道路。

本项目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设置了 5 处取土场，原方案设计中无取土场，建设单位针对取土场情况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差异，委托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于 2015 年 9 月底编制完成了《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水土保持变更方案》，完善了取土场变更设计。2016 年 2 月，西藏自治区水土保持局对变更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同意报备。2018 年 9 月，西藏自治区水土保持局对变更方案补发了报备证明。

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开采工程进行验收，本次验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399.93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22.45hm²，直接影响区 1377.48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情况

2006 年 9 月，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矿物探队完成了《西

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区盐湖硼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2006年12月，四川省冶金设计研究院完成了《西藏自治区改则县吉布茶卡硼镁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2006年12月，西藏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以（藏矿开评字[2006]40号）对该项目方案设计出具了评审意见书（含水土保持专章），并对水土保持工程的初步设计、实施方案进行了审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年8月至2018年6月、2020年4月至5月，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采用地面观测、GPS定位、摄影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2020年8月重新提交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开挖土石方及时在占地内回填平衡，少量弃方在采矿场内回填利用，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植物措施基本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整改内容全部落实且整改措施实施到位。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8.53%（目标值9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3.85%（目标值91%），拦渣率达到98.44%（目标值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0（目标值0.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2.12%（目标值92%），林草覆盖率达到10.64%（目标值以实际为准）。本项目涉及的6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中确定的目标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要

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7年8月至2018年6月，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前后四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经过2020年整改并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和整改要求后，于2020年8月补充完善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本项目验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399.93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22.45hm²，直接影响区1377.48hm²。采矿场区实施场地平整面积0.22hm²，编织袋土埂围栏挡护1488m，拆除围堰1488m；堆矿场区实施场地平整1.59hm²，截排水沟清淤长度236m，撒播种草1.00hm²；取土场区实施土质截水沟1460m，土地整治3.33hm²，植被恢复1.59hm²；办公生活区实施疏松平整0.10hm²，撒播种草0.10hm²，土质排水沟290m；生产道路区实施路面整治面积0.63hm²，布设过水涵管（DN500钢管）8.0m，铁丝围栏5050m。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190.38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有的水土保持投资22.19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168.19万元。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和变更报告，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整改要求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整改措施实施到位；水土流失

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变更报告和整改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整改措施全面实施且整改到位，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间，运行维护单位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持续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王亚军	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亚军	建设单位
成 员	胡晓阳	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胡晓阳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崔坤华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崔坤华	监测单位
	詹松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詹松	
	周民	四川创江水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民	监理单位
	雷江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工程师	雷江	水上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亚军	西藏阿里地区辰宇矿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亚军	施工单位
	熊明彪	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熊明彪	特邀专家
	何联君	四川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级工程师	何联君	
赵芹	四川省水保监测总站	高级工程师	赵芹		